

主席：報告委員會，我有一個口頭修正提議：在倒數第二行「本院法制局應於各委員會進行議案審議時」，在議案二字前面加上「除預算案外之議案審議時」等文字，因為我們在審議的議案中有另外一個重要的議案就是預算案，依照組織法第二十一條，那是預算中心的職權。請問各位同仁有無異議？

請林委員為洲發言。

林委員為洲：主席、各位同仁。如果 8 個委員會同時開會，法制局的人力足夠嗎？

主席：我剛才請教了法制局副局長，法制局現在分為 5 個組，分別對應立法院的 8 個委員會，每個組有研究員、副研究員、助理研究員，其實法制局的職員不多，大部分都是研究人力，研究人力總有 40 人吧？

蘇副局長純淑：三十幾個。

主席：三十幾個人，平均分到 5 個組，每個組大概有 6 位，所以應該沒有問題。法制局最早成立時的確有列席各委員會提供法制諮詢意見，但我們知道，有時對委員的提案提出不同意見會得罪人，我們希望法制局不需要對委員個別的提案臧否，但必須列席提出意見實屬必要，尤其是對立委的提案提出意見更為需要。

各位委員如無異議，臨時提案修正通過。

接下來請張委員宏陸發言。

張委員宏陸：主席、各位列席官員、各位同仁。中選會是否為獨立機關？

主席：請中選會劉主任委員說明。

劉主任委員義周：主席、各位委員。當然是。

張委員宏陸：中選會委員如何產生？

劉主任委員義周：由行政院長提名，經立法院行使同意權，通過之後由行政院長任命。

張委員宏陸：有什麼資格條件？

劉主任委員義周：基本上是對法政比較清楚者，因為現制上中選會的任務是辦理選舉、公投投票，我相信行政院長提名是依這個方向考量。

張委員宏陸：只有法政嗎？

劉主任委員義周：基本上從現在的成員看起來是如此。

張委員宏陸：應該有個聘任的標準吧？你是不是不知道？

劉主任委員義周：照現有的委員與過去委員的背景來看，大多是來自法政，當然也有一些是具有媒體與傳播專長者，大致上是這樣。

張委員宏陸：沒有社會賢達嗎？

劉主任委員義周：這方面的判斷標準是由行政院長決定，並不是由我們處理的。

張委員宏陸：你是中選會主委，難道你對這部分都沒有加以瞭解，或者是你不知道？

劉主任委員義周：社會賢達在很多地方的任命過程中是有這個項目，但因其判斷標準並不是那麼明確，所以是由提名人決定的。

張委員宏陸：沒關係，這不是重點。我再請問，中選會是獨立機關，是否不受任何政黨、任何機關